

证券代码：300569
转债代码：123071

证券简称：天能重工
转债简称：天能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7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卓洁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卓洁女士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财务总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

附件：

卓洁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威海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威海双丰物探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进入公司财务部，2018 年 9 月起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卓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62,772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